

中国社会法学研究会 2014 年年会预通知

经中国社会法学研究会会长办公会决定，中国社会法学研究会2014年年会拟于2014年9月19日至21日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，由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承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全面深化改革背景下的中国社会法理论与实践

重点子议题：

- （一）社会法与社会治理体制改革与创新
- （二）劳动法与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
- （三）基于市场起决定性作用的劳动关系协调法律机制
- （四）收入分配改革中的劳动报酬立法
- （五）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

二、论文写作、提交与参会

1、论文应当围绕本次会议的主题撰写；

2、论文应当在2014年8月8日至8月15日期间通过电子邮件提交到年会专用邮箱：shfnh201409@163.com。请在论文发出后注意是否收到确认邮件。

3、每位作者以第一作者限投1篇论文，请在邮件主题栏标明“社会法学研究会2014年年会论文”，同时提交中、英文标题和摘要。

4、本次会议将适度控制会议人数。理事参加会议必须提交论文；非理事提交论文是否被邀请参会由会议承办方决定。会议承办方将根据论文提交情况统一寄送正式会议通知（含回执）和邀请函。未收到正式会议通知或邀请函者，会议承办方恕不接待。

5、年会论文集由会议承办方统一印制。为方便交流，论文集只编入通过遴选且篇幅不超过8000字的论文。论文遴选通过，但字数超过8000字又不愿意提交压缩版的，作者可以在提交论文的同时另行提交1000字以内的摘要，编入论文集。

在论文提交截止时间以后完成论文的，请自行打印260份，参会报到时交会务组。

三、青年优秀论文评奖

为鼓励和扶持青年社会法学者成长，年会将继续组织青年优秀论文评奖，有关要求如下：

- 1、参评者限于大陆地区学者，且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1974年9月22日以后出生）；
- 2、参评论文必须围绕会议重点子议题撰写；
- 3、参评论文必须在2014年8月1日至2014年8月7日期间提交到年会专用邮箱：

shfnh201409@163.com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- 4、参评论文的篇幅可以不限，但要入选论文集须另行提交8000字以内的压缩版；
- 5、提交论文时请在邮件主题栏和论文正文第一页醒目注明“参评青年优秀论文”字样；
- 6、参评论文须为参评者独立署名，并在提交论文时提供身份证号码和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。

四、会务事宜

与会者的往返交通费和住宿费自理。与会者每人交纳会务费 500 元，用于会议承办方的资料、场地等开支，并由会议承办方出具报销凭证。其他费用由会议承办方负担。会议承办方将提供多种类型的宾馆房间供与会者选择，具体详见正式会议通知。

五、会务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肖海琦：电话 15070000098，0791-83813062，651696229@qq.com

欧阳力：电话 13970813538，0791-83841966，337601066@qq.com

杨德敏：电话 13870806254，0791-83841699，yangdemin2007@163.com

专用邮箱：shfnh201409@163.com

主办方：中国社会法学会

承办方：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

2014年3月9日